

2002年8月4日

崇揚基督看詩篇之彌賽亞詩

**詩篇 40 篇****道成肉身的基督**

詩篇 40:1-17; 來 10:5-10; 詩篇 70:1-5

**(一) 怎樣知道或確定是彌賽亞詩?**

好像預言耶穌工作的詩篇，而這些詩篇在新約裏被引用，並講及耶穌基督時，那篇就是彌賽亞詩。有時是整篇(22篇);有些是一段(40:6-8);有些是幾節(69);有些只一節。彌賽亞詩大概有十七篇，有三篇雖沒有被新約所引，然而一看，我們今天在耶穌降生後，定曉得是論及基督(24;72及89篇)，所以也列入彌賽亞詩內。

**(二) 詩篇第四十篇如何成為彌賽亞詩?**

因為詩篇 40:6-8 三節被引用了，並用在基督身上。見希伯來書 10:5-10，其中的 5-8 節。

來 10:5-10 「所以基督到世上來的時候，就說『神阿，祭物和禮物是你不願意的，你曾給我預備了身體。燔祭和贖罪祭你不喜歡的。那時我說，神阿，我來了，為要照你的旨意行，我的事經卷上已經記載了。』以上說，祭物和禮物，燔祭和贖罪祭，是你不願意的，也是你不喜歡的(這都是按著律法獻的)。後又說，我來了，為要照你的旨意行，可見他是除去在先的，為要立定在後的。我們憑這旨意，靠耶穌基督只一次獻上他的身體，得以成聖。」

**(三) 詩篇四十篇的大意**

從一開始小字知道，是大衛所寫的詩(有關大衛的詩，可能是大衛所作，可能是獻給大衛的)，交予伶長(詩班長)。

這詩篇分三段:

1-5 求恩得恩

6-10 得恩報恩

11-17 報恩再求恩

**求恩得恩:**40:1 我曾耐性等候耶和華，祂垂聽我的呼求。

大衛曾向神求甚麼？

38 篇至 41 篇是一組，同是大衛的詩。若你看 38 篇知道大衛曾患病。38:5-8 因我的愚昧，我的傷發臭流膿。我疼痛，大大拳曲終，終日哀痛。我滿腰是火，我的肉無一完全。我被壓傷，身體疲倦，因心裏不安，我就唉哼。38:22 拯救我的主阿，求你快快幫助我。在 39:4-5 也可看到，並感到自己快要病死呢！「耶和華阿，求你叫我曉得我身之終，我的壽數幾何，叫我知道我的生命不長。你使我的年日，窄如手掌，我一生年數，在你面前，如同無有，各人最穩妥的時候，真是全然虛幻。」39:13 求你寬容我，使我在去而不返之先，可以力量復原。」40:2-3 形容神怎樣垂聽他的祈求，從禍坑裏，從淤泥中，把他拉上來，使他的腳立在磐石上，使他腳步穩當。於是，得恩後，，病得愈後，讚美祂。

40:3 「祂使我口唱新歌，就是讚美我們神的話，許多人必看見而懼怕，並要倚靠耶和華。」今天我們向神求，祂答應了呼求，有否讚美歌頌祂???

**得恩報恩:**大衛得恩後，除了歌頌讚美神外，他作了感恩的行動。

40:6-10 本獻祭是以色列人感恩的行動，也是神給他們的吩咐，在適當的時候要獻上燔祭平安祭，感謝祭，甚至得罪了神，要獻上贖罪祭，宰牛羊。為甚麼說，神不喜悅，燔祭和贖罪，也不是神所要？

這裏不是在說，大衛不獻祭了，而是，大衛想及在他之前的掃羅王，被神責備，說他獻祭不真誠有關。撒上 15:22 「撒母耳說，耶和華喜悅燔祭和平安祭，豈如喜悅人聽從祂的話呢，聽命勝於獻祭，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。」摩 5:21-24 何西亞書 6:6 「我喜愛良善，不喜愛祭祀，喜愛認識神，勝於燔祭。」賽 1:11; 耶 7:22-23 詩 51:16-17，以上的經文，都是獻祭不真誠，神不喜悅。

「你已經開通我的耳朵」讓我明白，要感恩，不但要獻祭，要奉獻，還要真誠，並要順命，有順服的心。

不但如此，大衛的耳開通，更看到一樣事情，就是物質的奉獻，不能盡表出他和神之間的深厚關係，算強化十一奉獻，也不能盡報恩，報答神曾予他的好處，以致他要作全然把自己獻上，並去見證宣傳祂的恩惠。「那時，我說，看哪，我來了，我的事在經卷上已經記載了，

我的神阿，我樂意照你的旨意行，你的律法在我心裏，我在大會中宣傳公義的佳音，我必不止住的的嘴唇，耶和華阿，這是你所知道的。我未曾把你的公義藏在心裏，我已陳明你的信實，和你的救恩，我在大會中未曾隱瞞你的慈愛和誠實。」(詩 40:7-10)

大衛的致力希望聽命順服，希伯來書的作者引用以說明基督耶穌。來 10:5-10 論及耶穌是怎樣的聽命與順服?這裏只有一句的不同。就是詩 40:6「祭物和禮物，你不喜悅，你已經開通我的耳朵，燔祭和贖罪祭，非你所要。」來 10:5-6「所以基督到世上來，就說『神阿，祭物和禮物是你不願意的，你曾給我預備了身體，燔祭和贖罪祭是你不喜歡的。』開通我的耳朵，開通，有作刺透解，奴僕耳被刺透，表示要聽命於主人。服事主人。耶穌基督的順服，是怎樣成為奴僕，神怎樣為祂預備身體，作為祭物被獻上，不是刺耳，乃是手腳，肋旁被刺透，『我來了』是這篇詩的重點，要說出，耶穌聽命順服『道成了肉身』看腓 2:5-9，更能明白，若要有大衛感恩的心，今天我們就應要以基督的心為心，便學習這樣的聽命，這樣的順服。

**報恩再求恩:**詩 40:13-17 與詩 70 篇幾一樣。

詩篇 38 篇至 41 篇是大衛犯罪，污辱了烏利亞之妻拔示巴後所作之詩。剛說，他曾患重病，可能因犯罪，神要罰他所致，因為在詩中他有流露。

38:3「因你的惱怒，我的肉無一完全，因我的罪過，我的骨頭也不安寧。39:11「你因人的罪惡，懲罰他的時候，叫他的笑容消滅，如衣被蟲所咬，世人真是虛幻。」

然而，詩 40:11-17 像神聽了他祈禱，他也作了得恩報恩的行動，然而，仍向神求赦罪，因知罪孽深重。

40:11-12「耶和華阿，求你不要向我止住你的慈悲，願你的慈愛和誠實，常常保佑我。因有無數的禍患圍困我，我的罪孽比我的頭髮還多，我就心寒膽戰。」詩 38:4「我的罪孽高過我的頭，如同重擔叫我擔當不起。」40:13「耶和華阿，求你開恩搭救我，耶和華阿，求你遠遠幫助我。」

今天，大衛像向我們說，雖然犯了罪，不要怕，要回到神面前，求祂開恩，求祂赦免，求祂幫助，因為祂是慈悲，慈愛，信實與拯救。

詩篇七十篇與詩篇 40:13-17 幾一樣，開始標題有些不同，「大衛的詩」，與「大衛的記念詩」，那一篇先寫成。應是詩四十篇。詩七十篇「記念」作何意?是大衛死了要記念他，記念有提醒之意。提醒甚麼?提醒可求神快快搭救，速速幫助，尤其在犯罪時，(請看四十篇十一及十二節)當然要一份勇氣，不過這是出路。不要因犯罪而與神遠離。

犯罪為甚麼要求神救?因為在罪中像被困，不能自拔。不過求神拯救時，要認定祂是神。並且差遣獨生子耶穌，道成肉身，最後，死在十字架上，聖經說，祂被掛在木頭上，親身擔了我們的罪，使我們既然在罪上死，就得以在義上活，因祂受的鞭傷，你們便得了醫治。(彼前 2:24)

「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」(約一 1:9)